

論奈米科技之環境與健康風險之 法規範必要性 ——以我國現行法秩序之因應與未來 可行之立法方向為中心

吳行浩*

摘 要

近二十年來，奈米科技以驚人之速度快速發展。透過奈米科技的研發，低耗能、高效率、抗腐蝕、抗菌等功能性產品將可對於建立資源永續社會做出莫大之貢獻。然而，在科學界仍不斷提出相關的文獻與實驗報告，指出奈米科技對於環境與人體健康可能之危害。雖然目前對奈米材料對於環境或健康的風險程度，因欠缺足夠背景資料或需要長時間追蹤觀察等理由，奈米科技是否構成環境或人體不良影響仍存有高度科學不確定性。基於生命無價的理念，政府仍有責任採取預防措施，以避免奈米科技產品對於環境健康可能之危害。本文將由法政策的觀點，檢視與分析我國目前既有法律架構，是否足以因應來自奈米科技潛在環境健康風險的挑戰。本文以生物科技發展之經

* 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系助理教授；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布魯明頓校區法學博士（S.J.D.）。本文特別感謝匿名審稿委員的寶貴意見，使本人獲益良多，文責由作者自負。

投稿日：2009 年 7 月 6 日；採用日：2009 年 12 月 28 日

驗為鑑，建議政府立即對奈米科技潛在環境健康風險採取預防性措施，並提供未來建構奈米科技風險管理規範之建議方向。

關鍵詞：奈米科技、風險評估、風險管理、預防原則、奈米法規